

证券代码：831064

证券简称：浩驰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上海浩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竞价、做市或要约方式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上海浩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更正后）》，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方式为做市方式，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数量不少于620万股，不超过1,200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2.45元/股，预计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940万元。

2020年6月11日起，公司股票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式也相应变更为竞价转让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式变更为以竞价转让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截至2020年12月10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59.10万股（均为集合竞价方式），占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的比例为88.26%。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2.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0元/股，已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2,165万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手续费），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比例为73.64%。

2020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回购股份》的议案，拟终止本次回购股份。2020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浩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回购股份的合法合规意见》。2020年

12月30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方案》议案。

本次股份回购自2020年4月8日开始，至2020年12月10日结束，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合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591,000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3.24%，占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的比例为88.26%。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2.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1,650,000.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手续费），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比例为73.64%。

公司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并于2021年1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注销确认书。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本结构相应发生变化。本次股份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844,425	32.30%	25,844,425	37.23%
2. 无限售条件股份（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43,564,575	54.46%	43,564,575	62.77%
3. 回购专户股份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10,591,000	13.24%	0	0%
总计	80,000,000	100%	69,409,000	100%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2021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三、 后续安排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等相关事宜。

四、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注销确认书》。

上海浩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